

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市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我司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本公司目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外，未投资其它与当代文体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它与当代文体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派遣他人在与当代文体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当代文体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派遣他人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当代文体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承担因此给当代文体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承诺

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